

#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檢驗報告

申請者：臺北市文山區萬興國民小學

發文字號：北市衛驗字第10240054700號

102.12.05  
發文報告日期： 年 月 日

收樣日期：2013年11月26日 13時27分

報告編號：A1022508

樣品名稱：糖醋肉便當

檢驗項目	檢驗結果	檢驗方法	備註
性狀	正常	-----	
大腸桿菌群最確數	未檢出	102年9月6日部授食字第1021950329號公告修正	
大腸桿菌最確數	未檢出	90年4月20日衛署食字第0900025538號公告	
(以下空白)			
<p>備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本樣品係由申請者(包括個人、公司行號或機關)自行採樣送驗，其採樣、保存及運送等過程之情形，非本局所能確認，故本局僅對所送樣品當時狀態進行檢驗，所得檢驗結果僅供參考，不得據為判定合法與否及整批產品狀態之結果證明。有關中藥及食品摻加西藥檢驗項目，如經各級衛生主管機關稽查檢出含有不法成分(包括西藥類緣物)，仍屬違反藥事法相關規定，移請司法機關究辦，不得以此檢驗報告為免責。</li><li>2. 使用本報告作為宣傳、推銷或營利等商業行為時，有損害民眾權益者，應自負相關責任，本局亦得視實際情形逕行暫停受理該申請者後續申請檢驗案件等相關行政處理，以維本局公信力。</li><li>3. 本案處理之滿意度調查及相關建議，歡迎至「臺北市民e點通」網站(網址：<a href="http://www.e-services.taipei.gov.tw/">http://www.e-services.taipei.gov.tw/</a>)左上角填寫「臺北市政府非臨櫃申請案件滿意度意見調查表」。102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以上線填寫網路問卷完成之日期為準)，填寫網路問卷即可參加抽獎活動，詳情請直接連結至上述網址參閱。</li><li>4. 本報告總計1頁。</li><li>5. 聯絡地址：臺北市石牌路二段111號。 聯絡電話：(02)2828-0102轉5988</li></ol>			

報告簽署人：黃景義

局長 林奇宏  
依分層負責授權  
檢驗室主任 決行

檢驗室主任：許朝凱